全國律師聯合會　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30-1 號 6 樓
聯絡方式-電　話：02-23881707 分機 66
傳　真：02-23881708
聯絡人：應佳容

受文者：各地方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29 日
發文字號：(115) 律聯字第 115811 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文

裝

主旨：本會中國大陸事務委員會定於 115 年 11 月 24 日(星期二)中午 12:30-13:30 假本會會議室(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30-1 號 6 樓)主辦「投資臺灣三大方案」午間小品演講，敬請轉知會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課程資訊、報名網址及課程 DM，詳如附件。

訂

正本：各地方律師公會
副本：本會中國大陸事務委員會 吳主任委員英志

理事長 李[illegible]

線